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2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旺成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则、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职权。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重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的保证了公司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2,286.5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025.69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03.24%。公司总体资产质量良好,财务状况健康。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关联交易价格由双方依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预计额度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的实际交易情况提前进行合理预测,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 23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024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严格遵循了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2 年度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切实反映了本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关于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内容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地执行。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完善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计划在 2022 年向银行申请累计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贷款、签发银行承兑汇票及其他融资业务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经营需要。同意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的银行信贷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的担保。在上述额度内，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及基于经营战略的需要，使公司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并专注于生产经营，同意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含欧元、泰铢、港币、捷克克朗），授权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此额度范围内根据业务情况、实际需要审批远期结售汇业务，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12、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含 1 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证券公司、信托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生产经营、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现监事会同意对《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做出修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信息披露的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

进行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见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